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

秘书长的报告

摘要

大会在其 2006 年 12 月 14 日第 61/110 号决议中决定在联合国内部设立一个方案，作为空间信息用于灾害管理支助的手段，充当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联系的桥梁并作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加强机构的促进者，向所有国家、所有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全面提供与灾害管理有关的所有类型的天基信息和服务，以支助灾害管理整个周期的工作；商定该方案应称为“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并且它作为灾害管理支助提供者中的一个公开网络，应作为在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领导下该事务厅的一个方案来执行；并赞同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出的该方案在北京和德国波恩各设一个办事处的建议。依照第 61/110 号决议第 9 段，该方案将在日内瓦设立一联络处，以有助于在减灾和人道主义应急团体中宣传和协调该方案的工作。

该方案将在商定的执行框架内实施，各办事处负责牵头开展特定的活动。这样，北京办事处将负责：提高认识（活动 3）、区域和国别情况（活动 5）、协助开展国家活动（活动 9）和协助拟订国家灾害管理计划和政策（活动 10）。波恩办事处将负责：系统汇编相关信息（活动 1）、确保相关信息在“24/7”（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基础上便利地向所有感兴趣的终端用户提供和传播（活动 2）、建立实践团体（活动 6）、知识管理和转让（活动 7）以及促进建立联盟的平台（活动 8）。驻维也纳工作人员将负责：宣传推广活动（活动 4）和支助能力建设（活动 11）。此外，天基信息平台将与空间技术用于灾害管理方面的区域和国家专家中心密切协作组建一个区域支助办事处网



络，该网络将在方案的领导下在各自区域开展特定的活动。这一组织安排将使得能够利用会员国所作的各项承诺和专家贡献。该安排还意味着开展方案活动所需资源的大部分将由有关会员国提供，联合国将提供最低限度的核心资源以确保天基信息平台各办事处与各项活动之间的总体协调。大会在其第 61/110 号决议中还商定该方案应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指导。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上，全体工作组建议小组委员会从其第四十五届会议开始，在关于借助空间系统的灾害管理支助的经常议程项目下审议与天基信息平台有关的问题，并将该议程项目列入拟由全体工作组审议的问题清单。大会的上述要求为该新方案提供了必要的监督和报告框架。

目录

	段次	页次
一. 导言	1-19	4
A. 灾害管理行动小组	3-7	4
B. 利用空间技术促进灾害管理	8-9	5
C. 特设专家组	10-19	5
二. 与现有和规划中的国际组织和举措的协调	20-28	7
A. 空间界方面的举措	23-24	7
B. 用户界方面的举措	25-28	8
三.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的主要特点和职能	29-45	8
A. 天基信息用于灾害管理支助的途径	31-33	9
B. 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联系的桥梁	34-36	10
C. 能力建设和机构强化的促进者	37-39	10
D. 惠益和受益者	40-45	11
四. 组织框架	46-66	12
A. 运作程序和协调框架	52-62	12
B.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交报告	63-66	14
五.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和所需资源	67-75	14

一. 导言

1. 在“21世纪人类的太空惠益”主题下，1999年7月19日至30日在维也纳举行了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第三次外空会议通过了一项题为“空间千年：关于空间和人的发展的维也纳宣言”的决议，大会随后在其1999年12月6日第54/68号决议中核可了该决议。在该决议中，参加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国家建议采取33项具体行动以使空间技术能够有助于解决新千年所面临的全球挑战。其中一个行动是特别通过国际合作建立一个综合性的全球系统，以便通过对地观测、通信和其他天基服务来管理尤其是具有国际性质的减灾、救灾和防灾工作，从而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能力并填补全球卫星覆盖的空白。¹

2. 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商定设立由感兴趣的会员国组成的行动小组以便落实第三次外空会议的各项建议。²

A. 灾害管理行动小组

3. 委员会设立的一个行动小组名为灾害管理行动小组，其工作重点是落实以上第1段所述建议。该行动小组由加拿大、中国和法国政府的代表共同主持，同时由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为其提供实质性援助和秘书处服务。该行动小组由41个会员国和13个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组成。

4. 经过全面的协商、调查并对各种差距和需要进行分析之后，该行动小组向委员会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提交了其调查结论和建议（A/AC.105/C.1/L.273）。行动小组在这份报告中强调指出，世界各地无一例外都会遭到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的袭击，并认为要成功缓减这些灾害的冲击和控制其影响，国际社会必须作出协调一致的努力。这种努力是对目前采取的各种做法的补充。

5. 行动小组认为，虽然救灾方面的一些举措确实利用了空间技术，但防灾和减灾方面的许多举措却不是如此。许多国家很少或无法享受到空间系统所带来的惠益，并且现有促进获取天基信息和服务的国家协调中心也不多。

6. 行动小组提出了三项建议，这些建议如果得到落实，将有助于以最佳方式获得和利用目前及未来的天基服务以促进灾害管理。第一项建议是设立一个国际灾害管理空间协调机构，该机构将充当全球空间工作的协调中心以支持灾害管理。第二项建议是设立一个基金，以便能够利用空间技术支持灾害管理和能力建设。第三项建议是鼓励各会员国拨出部分灾害管理资源和资金来利用空间技术，并确定国家协调中心，以便重点开展其国内灾害管理活动并与其他国家的对应机构联络。

¹ 《第三次联合国探索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会议报告，1999年7月19日至30日，维也纳》（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0.1.3），第一章，第1号决议。

² 《大会正式记录，第五十六届会议，补编第20号》和更正（A/56/20和Corr.1），第44-62段。

7. 这些建议载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关于第三次外空会议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第一个五年期审查报告（A/59/174）。大会在其 2004 年 10 月 20 日第 59/2 号决议中同意开展一项研究，探讨可否设立一个国际实体提供协调，以及以何种途径实事求是地优化天基服务用于灾害管理的功效，研究报告应由有兴趣的会员国和有关国际组织提供的专家所组成的特设专家组编写。

B. 利用空间技术促进灾害管理

8. 2000 至 2004 年期间，在灾害管理行动小组开展自己的工作的同时，秘书处外层空间事务厅也组织了一系列利用空间技术促进灾害管理的区域讲习班，这些区域讲习班的结果提交给了 2004 年 10 月在德国慕尼黑举办的国际讲习班。在该讲习班上，来自 51 个国家的 170 名与会者商定了一项有助于发展中国家获取空间技术并将空间技术用于灾害管理的全球战略。该战略题为“慕尼黑远景展望：使用空间技术改进降低风险和灾害管理工作的全球战略”（A/AC.105/837，附件）。

9. 慕尼黑讲习班的参加者认识到地球观测卫星、通信卫星、气象卫星和全球导航卫星系统（GNSS）等天基技术在降低风险和灾害管理方面起着重要作用。他们在能力发展和知识建设；数据访问、数据提供和信息提取；提高认识；以及国家、区域和全球协调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建议。参加者认识到迫切需要建立一个该行动小组所提议的协调实体。

C. 特设专家组

10. 根据大会第 59/2 号决议，设立了一个特设专家组。该特设专家组于 2005 年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二届会议期间召开了一次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来自 26 个会员国和 4 个政府间组织及非政府组织的专家。特设专家组的工作得到了外层空间事务厅的支助。

11.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八届会议上审查了特设专家组的工作进展情况，请特设专家组拟订完成其研究报告草稿并将其提交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2006 年第四十三届会议，供小组委员会审查并向委员会提出建议。³

12. 特设专家组拟订了研究报告草稿并将其提交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三届会议审议（A/AC.105/C.1/L.285）。小组委员会称赞特设专家组编写的这份出色的研究报告，注意到特设专家组强调指出，拟议的实体将是向整个灾害管理界提供支助的“一站式商店”和促进建立联盟的平台，该实体将面向用户，并将有助于缩小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之间的差距（A/AC.105/869，第 159 段）。

13. 认识到必须避免工作重叠，小组委员会请特设专家组在外层空间事务厅的协助下，与下列举措的代表进行协商：全球对地观测综合系统（全球测地系

³ 同上，《第六十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和更正（A/60/20 和 Corr.1），第 57 和 58 段。

统)、《在发生自然和技术灾害时协调使用空间设施的合作宪章》(亦称为《空间与重大灾害问题国际宪章》)、联合国训练研究所的业务卫星应用方案(联合国组织卫星图像方案)和国际减灾战略(ISDR)秘书处等。协商的目的是就任务分工以及就拟议的实体如何能够有助于实现这些举措的各项目标,同时促进各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将空间技术用于灾害管理达成一致意见。此外,小组委员会一致认为外空事务厅应致函所有会员国,请它们正式表明可能将向拟议实体提供的承诺,并请所有支助提供者协调其承诺,以便形成一个供该实体实施的可行的提案(A/AC.105/869,第163段(b)和(c))。

14. 特设专家组于2006年6月8日和9日举行了会议以审定其提交委员会的报告,包括在会员国对该拟议实体已承诺给予支持的基础上提出一项执行计划,并就该实体的最后名称提出建议。

15. 在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上,罗马尼亚代表以特设专家组的名义提交了该小组的最后报告(A/AC.105/873)。委员会称赞了特设专家组向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提交的出色的研究报告(A/AC.105/C.1/L.285)。⁴在其最后报告中,特设专家组建议该拟议实体名为“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并建议该实体于2007年1月1日开始运作(A/AC.105/873,第27和28段)。

16. 委员会对那些已经作出或表示正在考虑作出支持该拟议实体的承诺的会员国表示感谢。⁵

17. 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审议了特设专家组的建议,并一致认为该实体应当作为外层空间事务厅的一个方案,在外空事务厅主任领导下作为支助提供者的一个公开网络来执行。最初将以奥地利、中国和德国的承诺为基础,以一种协调的方式来计划和开展各项活动(A/AC.105/873,第21-32段)。⁶

18. 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注意到,关于瑞士政府表示提供支助的问题,应适当考虑可否在日内瓦设立一个联络处,该联络处将有助于在人道主义应急团体中宣传和协调该方案的工作。⁷

19. 随后,大会在其2006年12月14日第61/110号决议中决定在联合国内部设立一个方案,作为空间信息用于灾害管理支助的手段,充当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联系的桥梁并作为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加强机构工作的促进者,向所有国家、所有相关国际和区域组织全面提供与灾害管理有关的所有类型的天基信息和服务,以支助灾害管理整个周期的工作;并商定该方案应称为“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天基信息平台)”。

⁴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20号》(A/61/20),第151段。

⁵ 同上。

⁶ 委员会就设立拟议实体达成的一致意见和审议情况载于其第四十九届会议报告,《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20号》(A/61/20,第150-165段)。

⁷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一届会议,补编第20号》(A/61/20),第158段。

二. 与现有和规划中的国际组织和举措的协调

20. 灾害管理行动小组在其研究报告中着重阐述了广泛利用天基技术支助灾害管理活动方面存在的差距和制约因素。灾害管理界——由民防机构、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以及科学组织组成——对具有适当时空跨度的信息有着不同的要求；并且信息若要有用，就应在需要时并以足够详细的形式提供。有必要确定这些要求并采取一种统一连贯的办法，以可靠和及时的方式来满足这些要求。必须缩小用户界与空间应用供应者之间的差距，以确保有效提供服务。此外，从各空间系统获得的大量已存档数据目前未予以整理，因此难以使用。最后，另一个制约因素是灾害管理界对空间系统在风险评估、危险区域划定、损害评估和紧急通信等领域作出重大贡献的潜力的认识有限。总之，需要开发一种协调的全球性空间资产利用办法来解决上述差距和制约因素。

21. 根据灾害管理行动小组的调查结果，特设专家组确认已存在一些致力于解决灾害周期特定方面问题的国际机制，包括为在全球一级更好地协调空间资产而开展的各种活动。不过，这些活动是被不同的任务所驱动，往往侧重于特定的灾害阶段或危机种类。因此，需要有一个统一的全球协调机制，例如通过新方案将能提供的机制，这种机制将如《维也纳宣言》所呼吁的，有助于建立一个综合性的天基系统以支助灾害管理，同时最大限度地利用各种空间技术和服务。随着技术的发展以及将有更多的卫星和衍生服务向用户提供越来越多的信息和产品，这种需要将不断增加。

22. 最后，天基信息平台应使得有可能利用各种现有的机会，并应向灾害管理界提供协调的整体支持、改善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相互之间的交流、促进切实采取应对多种灾害的多阶段方法，促进建立联盟和推动各参与方之间的知识和信息转让，特别是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的知识和信息转让。

A. 空间界方面的举措

23. 特设专家组指出，有一些正在实施或计划实施的与空间相关的举措可以为灾害管理的不同阶段（即降低风险、防灾、减灾、预警、救灾和重建）提供支持。这些举措包括：全球测地系统、《空间与重大灾害问题国际宪章》、综合全球观测战略伙伴关系、全球监测促进环境和安全方案（GMES）以及世界气象组织的预防和减轻自然灾害计划。此外还有为应急提供增值产品的全球地图援助、地图行动、全球监测促进环境和安全方案的 RESPOND 以及联合国组织卫星图像方案等举措。然而，专家组还指出，灾害管理界对这些资源的存在以及如何获得和使用这些资源的了解有限（A/AC.105/C.1/L.285，第 38 段）。

24. 天基信息平台将直接有助于这类举措所开展的工作。2007-2009 年期的方案反映了与现有举措的协调和天基信息平台对这些举措的贡献。特别是在 2007 年，天基信息平台联合牵头实施全球测地系统 2007-2009 年工作计划中的两项重要任务：关于利用卫星促进风险管理的任务 DI-06-09 和关于知识共享促进改善灾害管理与应急的任务 CB-07-02。

B. 用户界方面的举措

25. 更重要的是，天基信息平台将直接与用户界合作，通过提供关于如何获取和使用天基解决方案的信息，对从事灾害管理的组织正在实施和计划实施的举措作出贡献。天基信息平台还将向空间界提供关于用户界的具体需要的反馈信息。

26. 天基信息平台将与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其他主要国际组织和区域组织密切合作。在联合国系统内，天基信息平台将与国际减灾战略、秘书处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密切合作，特别是与开发计划署预防危机和复原局减灾和恢复股以及开发计划署各国别办事处等密切合作。

27. 通过《减少灾害风险全球纲领》，天基信息平台将有助于国际减灾战略实施 2005 年 1 月 18 日至 22 日在日本兵库县神戸市举行的世界减灾会议通过的《2005-2015 年兵库行动纲领：加强国家和社区的抗灾能力》⁸的工作。《兵库行动纲领》是减少灾害风险的 10 年国际路线图。世界减灾会议在《兵库行动纲领》中认识到有必要促进使用和应用最新信息、通信、天基技术和相关服务，包括对地观测，并使这些技术和服务在价格上更为易于承受，以支持减少灾害风险，特别是促进培训以及在全类用户中分享和传播信息。

28. 针对联合国全系统的一致性问题高级别小组在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加强从事发展工作的机构之间的协调一致的要求，委托一个由国家元首和政策制定者组成的小组负责研究采取何种方法加强联合国应对二十一世纪挑战的能力。联合国全系统在发展、人道主义援助和环境领域的一致性问题高级别小组题为“一体行动，履行使命”的报告（A/61/583）中载有该小组提出的关于在国家一级构建一个能够回应国家需要的、统一协调的联合国结构的建议。在报告中，该小组称联合国在人道主义灾难和紧急事件中可发挥独特的领导作用。该报告还载有一些关于如何加强这一作用的具体建议，例如通过增加对降低风险、预警、创新的灾害救援战略和机制方面的投资来加强这一作用。2007 年 2 月，开发计划署宣布开始实施一项称为“一个联合国”的改革实验，通过这项实验将检验联合国大家庭如何能够在国家一级以更加协调的方式履行使命。八个试点国家是：阿尔巴尼亚、佛得角、莫桑比克、巴基斯坦、卢旺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拉圭和越南。天基信息平台将与开发计划署各国别办事处合作制订和开展采取天基解决方案支助灾害管理的活动。

三.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天基信息平台的主要特点和职能

29. 根据查明的差距和该新方案能够提供的惠益，特设专家组确定天基信息平台应具有某些特点和职能。具体地说，它应当（A/AC.105/C.1/L.285，第 45 段）：(a)是提供信息的“一站式商店”和促进建立联盟的平台；(b)面向用户，也就是说，灾害管理界应当是主要参与者，所开展的工作应对用户界有益；(c)通过设立一个灾害管理界和空间界进行会晤的论坛，有助于缩小双方之间的差

⁸ A/CONF.206/6 和 Corr.1，第一章，第 2 号决议。

距；(d)充分利用空间机构的现有资源；(e)把重点放在缩小限制将空间技术用于降低风险和灾害管理的现有差距上；(f)以逐渐增强而不是分阶段的方式予以实施，也就是说，该实体应当在成立之初就能够履行其职责；(g)具有信息、协调和业务职能；(h)与现有的全球举措相一致，确定协作方面，利用共同的机会，并促进这类举措的协调。

30. 特设专家组在其研究报告中为该新方案提出了一份主要活动初步清单（A/AC.105/C.1/L.285，第 47-49 段）。在与上文第 13 段提及的举措的代表进行协商后，特设专家组对该拟议清单进行了修订，并将这些活动分为三大职能：作为空间信息用于灾害管理支助的途径；充当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联系的桥梁；以及尤其是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和机构强化的促进者。经修订的清单载于特设专家组的最后报告（A/AC.105/873，附件一）。下面简要介绍这些活动，这些活动后经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修订并核可。⁹

A. 天基信息用于灾害管理支助的途径

31. 为发挥其作为途径职能，天基信息平台将是一个获取和传播信息的“一站式商店”，其中包括关于利用天基数据支助灾害管理的个案史和最佳做法。它还将有助于界定区域和国家空间数据库，包括支持灾害管理的特定专题数据库的内容和标准，同时考虑到现行国际数据标准以促进数据共享。

32. 除了传播信息外，一项必要的措施是提高认识。这包括鼓励决策者考虑各类灾害的潜在影响和利用以空间技术为基础的解决方案可能带来的惠益。应作出不懈的协同努力来提高决策者的认识，使他们对业务上采用天基解决方案给予政治支持。天基信息平台将与利用空间技术的国家机构协作，并鼓励它们定期举办提高认识活动，通过这些活动表明利用空间技术如何有助于灾害管理，并最终促进可持续发展。

33. 这一途径职能包括特设专家组确定的下列五项活动：

(a) 活动 1. 系统汇编相关信息：制定和实施一项全平台战略以确保持续识别和汇编所有相关信息，包括正在实施和计划实施的举措、案例研究、最佳做法和已存档的数据用于灾害研究和能力建设活动（该活动将与所有其他有关活动密切协调和整合下进行）；

(b) 活动 2. 确保相关信息在“24/7”（每周 7 天，每天 24 小时）基础上便利地向所有感兴趣的终端用户提供和传播：建立和实施一个知识门户，该知识门户将确保广泛提供所有相关信息，包括设计和实施一个数据库管理系统；维持“24/7”热线服务；编制定期的电子通讯并通过讨论清单传播信息；

(c) 活动 3. 提高认识：计划和开展初步的和后续的提高认识活动，将侧重于特定的利益群体，如民防组织、筹资机构、学生、新闻媒体、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等，并使各主要合作伙伴，特别是国家协调中心和人道主义应急界，包括日内瓦的用户界参与进来；

⁹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 20 号》（A/62/20），第 149 段。

(d) 活动 4. 宣传推广活动：组织开展宣传推广活动，确保专家发言者参加有关会议，并对区域和国际研讨会及讲习班提供支助；

(e) 活动 5. 区域和国别情况：支助按灾害类别编写和汇编国家一级的风险资料（国别情况）；支助开展区域和分区域脆弱性评估，更多地采用天基技术解决方案来进行这种评估；并作为活动 9 的一部分，尽可能支助国家协调中心参与进行国家脆弱性评估（该活动将与国际减灾战略秘书处和开发计划署各国别办事处开展的工作密切协调进行）。

B. 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联系的桥梁

34. 天基信息平台将通过促进建立联盟、创建一个论坛，使灾害管理界和空间界能够在该论坛进行会谈和讨论，并确保灾害界是确定其需要和要求的主要参与者，发挥其作为灾害管理界与空间界之间“桥梁”的职能。

35. 天基信息平台将与空间界密切合作，协助空间界了解灾害管理界的具体需要和制定满足用户界要求的端到端解决方案。特别是，该方案还将协助空间界了解灾害管理界内的运作机制、相互作用以及地方、省和国家各级参与者之间的相互依赖性。

36. 这一桥梁职能包括下列三项活动：

(a) 活动 6. 建立实践团体：支助现有的实践团体并促进建立新实践团体，从而为天基技术和灾害管理界牵线搭桥（该活动将在对地观测工作组秘书处执行全球测地系统 10 年工作计划方面开展的工作基础上进行）；

(b) 活动 7. 知识管理和转让：构建一个知识管理和转让框架并开展促进知识转让的具体活动（案例研究、最佳做法、界定用户要求），让已建立的实践网络的参与者参与知识库的汇编工作；

(c) 活动 8. 促进建立联盟的平台：确保有助于发展中国家获取和利用天基技术进行灾害管理和降低风险的各项举措的协调一致，换言之，进行横向协调；制定指导方针以协助国家协调中心执行纵向协调战略；并确保天基信息平台参与有关论坛并与有关方案进行协调，这些方案包括对地观测工作组、全球环境监测、国际减灾战略秘书处（包括促进预警平台咨询小组、减少灾害风险全球平台和《兵库行动纲领》）、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空间与重大灾害问题国际宪章》和其他相关活动。

C. 能力建设和机构强化的促进者

37. 天基信息平台的第三个职能将是促进能力建设和机构强化。在各级进行能力建设和加强机构对于提高机构和个人有效利用天基服务进行减灾、备灾、救灾和灾后恢复的能力至关重要。

38. 仍需要对技术、机构和决策等各级人员进行空间能力方面的教育以发展国家和区域专门知识。天基信息平台将为联合国附属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

心以及世界各地其他学术和主题高级研究中心实施的长期和短期培训教育课程提供支持。这类课程应包括与参加国有关的特定课程案例研究。

39. 这一促进职能包括下列三项活动：

(a) 活动 9. 协助开展国家活动：协助实施降低风险和应急活动以及与指定的国家协调中心共同确定的项目（该活动将与国际减灾战略秘书处和开发计划署各国别办事处开展的工作密切协调进行）；

(b) 活动 10. 协助拟订国家灾害管理计划和政策：应有关国家协调中心的请求，协助制定灾害管理计划和有关利用天基技术的政策；

(c) 活动 11. 协助进行能力建设：在各级进行能力建设和加强机构安排对于提高机构和个人有效利用天基服务进行减灾、备灾、救灾和灾后恢复的能力至关重要。这些活动将包括汇编有关能力建设机会的信息和促进从业者与终端用户之间的能力建设。活动 11 将促进与联合国附属空间科学和技术教育区域中心合作编写拟议课程，并与其他国家和区域高级研究中心合作对终端用户进行培训和加强国家机构。

D. 惠益和受益者

40. 天基信息平台的任务说明是：“确保所有国家获得和发展利用各种天基信息支助灾害管理整个周期工作的能力。”

41. 空间数据的使用已证明在灾害管理周期从防灾、备灾、监测、救灾到重建各个阶段都能够提供至关重要的信息。天基信息所具有的空间内容，也将增强当地社区的备灾能力。

42. 新方案将使各会员国能够更好地利用天基解决方案有效支持灾害管理并提供一个促进交流经验和进行合作的协调机制。利用各种空间技术能力开发出的一个协调的方案可以产生许多惠益。其中一个独特的惠益是，能够在危险区域划定、风险评估、监测和制订适当的救援计划等方面采取多种灾害的应对方法抗灾。

43. 这种协调努力的主要受益者是灾害管理界，尤其是：负责应对某一事件或负责缓减可预测的灾害影响的实体；有兴趣向灾害管理界提供支助的空间技术机构；提供支助的非政府组织；以及参与事件的监测、开展能力建设和研究将空间技术用于灾害管理的最佳做法的各学术和科学机构。

44. 其他受益者包括愿意提供支助或者开发所需产品来支持灾害管理的私营空间技术公司，以及对支持减少社区和个人风险的最佳做法感兴趣的保险公司。

45. 最终将从这一协调努力中受益的是广大公众，对天基信息平台作出的所有贡献都将有助于挽救生命和财产。

四. 组织框架

46. 特设专家组研究了关于拟设立的协调实体的各种组织结构备选方案，其中一个备选方案是将该实体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的一个新方案予以设立（即赋予一个现有实体一项任务授权），或者作为联合国外部的一个政府间组织来运作，但与某个特定联合国实体的工作相关联。特设专家组在对这些备选方案的优缺点进行了深入审查后认为，该实体应作为外层空间事务厅的一项联合国方案来执行。

47. 大会在其第 61/110 号决议中商定，天基信息平台作为灾害管理支助提供者中的一个公开网络，应当在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领导下作为该厅的一个方案来执行；并赞同委员会关于该方案在北京和德国波恩各设一个办事处的建议。

48. 此外，大会在第 61/110 号决议第 11 段中商定该方案应与各区域和各国利用空间技术进行灾害管理专家中心密切合作，形成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以协调一致地执行该方案在各自区域的活动，并利用各会员国、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已提供或将要提供的重要经验和能力。这些区域支助办事处应当是由其本国政府指定的（如果是区域机构，则由其理事机构指定）在利用空间技术进行灾害管理方面拥有明显专长的主要的国家或区域机构。

49. 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通过与天基信息平台协调并共同负责某项具体活动的筹资和执行，将能够对列入工作计划的任何具体活动作出贡献。这类活动可包括：主办区域讲习班、促进区域能力建设活动、在某个区域开展工作以协助制定国家灾害管理计划、协助进行国家和区域脆弱性评估、在发生紧急情况时提供测绘支持、促进系统汇编相关信息（包括编写国别情况和汇编特定的地理空间数据库）、支持开展提高认识活动，并推动建立区域和国家实践团体。

50. 天基信息平台还将与各国国家协调中心密切合作。国家协调中心将是其各自国家政府指定的、代表灾害管理界和/或空间应用界与方案合作，加强国家灾害管理计划和政策的制定并开展采用天基技术办法支助灾害管理工作的具体国别活动的国家机构。

51. 在第 61/110 号决议第 9 段中，大会注意到该方案将适当考虑在日内瓦设立联络处的可能性，以有助于在减灾和人道主义应急团体中宣传和协调该方案的工作。委员会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商定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应当列入拟由日内瓦联络处开展的具体的目标活动。¹⁰

A. 运作程序和协调框架

52. 特设专家组认为，一个理想的组织框架将是由外层空间事务厅把该新方案作为一个统一的联合国方案来执行。但委员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建议该方案由一个分设三地的小组实施，并由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和日内瓦天基信息平台联络处提供额外支助以利用会员国为设立该新方案所提供的人力物力。

¹⁰ 同上。

53. 大会在第 61/110 号决议第 8 段中核可了委员会关于该方案将在特设专家组最后报告 (A/AC.105/873, 附件三) 中所载的委员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商定的拟议执行框架内开展活动的建议。

54. 该拟议执行框架指定了将牵头并负责开展各类具体活动的办事处。这样, 北京办事处将负责: 提高认识 (活动 3)、区域和国别情况 (活动 5)、协助开展国家活动 (活动 9) 和协助拟订国家灾害管理计划和政策 (活动 10)。波恩办事处将负责: 系统汇编相关信息 (活动 1)、确保相关信息在“24/7” (每周 7 天, 每天 24 小时) 基础上便利地向所有感兴趣的终端用户提供和传播 (活动 2)、建立实践团体 (活动 6)、知识管理和转让 (活动 7) 以及促进建立联盟的平台 (活动 8)。驻维也纳工作人员将负责: 宣传推广活动 (活动 4) 和支助能力建设 (活动 11)。

55. 正如委员会在第五十届会议上所商定的, 日内瓦联络处将重点开展下列活动: 与日内瓦的减少风险、人道主义和应急团体举行定期会议以提高对天基信息平台的工作的认识 (与活动 3 相关联); 为这些团体获取空间相关数据和产品提供便利并向参与天基信息平台的工作人员提供关于这些团体的具体需要和期望的反馈信息 (与活动 5 相关联); 确保驻日内瓦各机构代表参与天基信息平台发起的全球宣传推广活动 (与活动 4 相关联); 为编写针对这些特定用户团体的提高认识材料提供投入 (与活动 3 相关联); 协助汇编现有信息以便将其纳入天基信息平台知识门户 (例如报告、案例研究、最佳做法、宣言等) (与活动 1 和活动 7 相关联); 以及确定能力建设需要并开展和支持能力建设活动 (与活动 11 相关联)。

56. 在拟议执行框架基础上, 外层空间事务厅向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提交了一份 2007-2009 年期拟议天基信息平台方案和一项详细的 2007 年天基信息平台工作计划供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审议。小组委员会审议了这两份文件, 随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核可了经修订的这两份文件。

57. 由于开展这些活动的小组将分布在四个国家的四个办事处, 该小组成员将需要密切协调。因此, 建立一个非集中化的有凝聚力的管理小组十分必要。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是天基信息平台的主管并负责其实施。主任将在一名方案协调员和一名方案助理的协助下与来自天基信息平台各办事处 (北京和波恩) 以及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外层空间事务厅的方案干事共同规划和协调各项活动。三名方案干事和方案协调员将以协商一致方式规划和协调天基信息平台活动, 这些活动将由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核准。

58. 主任、方案干事 (北京、波恩办事处负责人和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外层空间事务厅天基信息平台工作的负责人) 以及方案协调员将组成天基信息平台管理小组。涉及日内瓦联络处的活动, 在进行规划和协调工作时还将包括该联络处的一名工作人员 (联络干事)。对这一协调机制应每两年审查一次。

59. 工作计划一经商定, 各方案干事将根据执行框架 (见上文第 54 段) 对其办事处所负责的活动的执行进行管理。方案干事还将开展工作计划中涉及协调或信息交流的其他活动, 并确保进行这种协调。

60. 方案干事和方案协调员将共同负责制订关于他们所负责的活动的预期成果、衡量绩效的指标、基准、业绩衡量以及评价方法。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将安排对高级工作人员就制订联合国方案计划、编制方案概算以及方案执行情况报告所采用的方法进行培训。方案干事将负责确保天基信息平台在规定的联合国规划和负责过程的最后期限之前及时提交其报告。

61. 为确保天基信息平台的产品有用，外层空间事务厅将建立与灾害管理界和空间应用界的反馈机制。天基信息平台管理小组还将与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的代表举办讲习班，以获取关于他们开展具体活动方面的经验的信息并商定未来的工作方向。管理小组将对所获得的信息进行定期评估，并在对所积累的最佳做法、吸取的经验教训以及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给予的指导进行分析基础上，对工作计划或执行程序的修改达成一致意见。

62. 作为 2007 年的一项初步措施，外层空间事务厅安排了一名专业职等高级工作人员提供兼职服务，协助主任在北京和波恩设立天基信息平台办事处以及在日内瓦设立联络处；协助落实奥地利、中国、德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和瑞士政府所提供的支助事宜和进行管理；协调 2007 年工作计划中各项活动的开展；协调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的制订；以及促使会员国为天基信息平台活动提供更多支助。外层空间事务厅还安排了一名行政工作人员提供兼职服务以协助在 2007 年开展工作。

B. 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提交报告

63. 大会在其第 61/110 号决议第 16 段中商定该方案应通过外层空间事务厅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指导。

64. 外层空间事务厅主任在方案干事和方案协调员的协助下，将负责编写关于方案活动的年度报告和下一个两年期的工作计划并提交给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

65. 在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上，全体工作组建议小组委员会从其第四十五届会议开始，在关于借助空间系统的灾害管理支助的经常议程项目下审议与天基信息平台有关的问题，并建议将该议程项目列入拟由全体工作组审议的问题清单（A/AC.105/890，附件一，第 18 段）。

66. 特设专家组建议设立一个咨询委员会，与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外层空间事务厅密切合作，审查各两年期的拟议工作计划，评估必要的资源是否到位，并就拟开展工作的各个方面提出建议。然而，由于大会在其第 61/110 号决议第 16 段中商定，该方案应向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负责并接受其指导，因此将没有必要设立天基信息平台咨询委员会。

五.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和所需资源

67. 大会在其第 61/110 号决议第 7 段中商定该方案应通过自愿捐款和通过在联合国改革进程框架内重新安排优先项目，如有必要，重新安排秘书处外层空间

事务厅的优先项目来予以支持，而且这些额外活动应尽可能不对该事务厅目前的方案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亦不应导致联合国经常预算总额的增长。

68. 根据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四届会议提出的关于实施该方案应当采取的步骤的请求（A/AC.105/890，第 137 (c)段），外层空间事务厅已经致函所有会员国，请它们表明为支持实施天基信息平台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而可能作出的承诺。

69. 下列国家政府对天基信息平台活动作了承诺或表明其作出承诺的意向：阿尔及利亚、阿根廷、智利、哥伦比亚、厄瓜多尔、芬兰、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意大利、摩洛哥、尼日利亚、罗马尼亚、俄罗斯联邦、沙特阿拉伯、南非、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土耳其。所承诺提供的支助包括提供空间资产、灾害管理服务、用于国家和区域一级减灾和应急的增值产品、当地专家提供的与天基信息平台联络服务，以及提供当地设施、数据和专家以开展区域一级的能力建设活动。

70. 更具体地说，奥地利、中国和德国政府为建立天基信息平台和执行其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所提供的预算外资源包括工作人员办公室、会议室、在北京和波恩设立天基信息平台办事处以及加强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外层空间事务厅所需的初步家具和设备。为开展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中的活动，每年提供现金捐款 450,000 美元，并安排 7 名专业职等工作人员向天基信息平台提供无偿服务。此外，瑞士政府提供了 240,000 瑞士法郎作为 2007 年在日内瓦设立天基信息平台联络处所需办公设备和基础设施安排的启动费用。

71. 另外，依照大会第 61/110 号决议第 7 段，外层空间事务厅重新安排了其 2008-2009 两年期概算的优先项目，以便为天基信息平台活动提供一些支助，同时尽量减少资金的这一重新安排对其他方案活动产生的不利影响。

72. 根据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在其第四十四届会议上提出的请求，事务厅拟定了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A/AC.105/890，第 137 (d)段），委员会第五十届会议审议了该工作计划，该工作计划考虑到所收到的 2008-2009 两年期的认捐，并利用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提供的各种机会。委员会核可了经修订的天基信息平台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其中还列入了日内瓦联络处将开展的具体目标活动。

73. 天基信息平台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表明需要 178 万美元的年度业务预算以支付人事、数据处理、信息技术设备、研究金、补助金、印刷出版、业务开支和出差等方面的费用。该工作计划还表明大约三分之二的所需资源将由已经表示为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提供资金和实物支助的会员国提供。

74. 将需要从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更多资源来加强外层空间事务厅的现有能力以执行天基信息平台方案的以下事项：**(a)**拟在北京、波恩和维也纳安排三名方案干事，每个干事将负责协调和实施拟由其所在办事处在与日内瓦联络处合作下开展的活动，并负责协调拟与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合作开展的活动；**(b)**对参加区域支助办事处网络代表年度专家会议的与会者提供旅费和生活津贴，并对参与该方案的工作人员提供出差所需的规定数额。

75. 如果天基信息平台没有收到为 2008-2009 两年期申请的由联合国经常预算提供的全部资源，委员会请外层空间事务厅根据委员会核可的 2008-2009 两年期工作计划制订一项精简的工作计划并将其提交科学和技术小组委员会第四十五届会议审议。
